

#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函）

公會地址：(801)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 167 號 5 樓  
電 話：(07)241-3881

受文者：全體會員旅行社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02 日

發文字號：高市旅行(115)佑字第 031 號

主旨：為宣導入境旅客禁止攜帶電子煙或未經衛生福利部核定通過之加熱菸入境，請會員旅行社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來函所示惠予協助宣導，敬請查照。

說明：

1. 依據交通部觀光署 115 年 1 月 29 日觀業字第 1150901923 號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15 年 1 月 22 日國健教字第 1150760063C 號函辦理（影附來函）。
2. 請至該機關網頁右上方便民服務下「公文附件下載區」下載。網址

<https://tad-documentap.tad.gov.tw>

識別碼：428B35A819

發文字號：1150901923

理事長

蔡宗佑